

江汉区大数据中心 2021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三）人员情况

二、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三、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情况

六、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四）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五）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第二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二、一般公共预算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费

（二）公务接待费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数据表格

表 1. 2021 年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 表 2. 2021 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表 3. 2021 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表 4.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表 5.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表 6.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表 7.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表 8.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表 9. 整体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 表 10.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基本情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电子政务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参与研究全区电子政务、智慧城市、互联网+发展战略，编制电子政务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拟定全区城市网格化管理办法和相关规定。

2、承担全区电子政务信息系统的技术保障服务，指导、协调各街道、各部门的电子信息系统建设；承担区政府门户网站的建设、运行和维护。

3、承担全区电子政务系统及信息化资源整合、共享，建立全区大数据共享平台，协调推进全区信息资源开发、利用工作。

4、承担推进新技术在电子政务工作中运用，推进党政机关网上办公，建立专家咨询团队，负责业务指导及技术培训；承担电子政务和信息化工作的对外交流与合作。

5、承担全区各部门电子政务网络项目的统筹规划，组织开展项

目的技术方案论证，指导项目实施，对项目运行情况开展效能评估。

6、承担全区电子政务网络安全的统筹协调，执行国家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规定和技术标准；完善全区电子政务网络安全保障体系。

7、承担区电子政务网络、机房及视频会议系统的建设、运行和维护工作；为各街道、各部门等政务网接入单位提供计算机及网络的技术支持。

8、承担区机关大楼局域网计算机终端和网络的日常维护工作，并为全区重大会议、工作、活动和应急事务处理及网格化指挥等提供网络技术保障服务。

9、承担组建全区城市网格化管理电子信息系统，统筹协调本区网格化管理监督指挥平台的各项工作；研究拟定全区城市网格化管理的监督与评价管理办法，建立科学完善的监督评价体系。

10、承担城市网格化管理中出现的各类问题的现场信息和处置结果信息的采集、分类、报送和核查，随时掌握城市管理现状、出现的问题和处置情况，实施对城市网格化管理全方位、全时段的即时监控以及监督员队伍的管理工作。

11、承担研究制定数字化城市管理部件、事件的范围、分类，专项普查、立案结案、核查和处置期限等标准，受理区城市网格化平台巡查发现的各类问题部件和事件信息，进行立案、分派和综合协调工作。

12、承担城市网格化管理系统的日常维护与管理，科学统筹各类信息数据整理、分析运用，建立网格化管理数据信息库；对城市管理现状以及各街道、各部门履行城市管理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考核、评价。

13、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14、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本部门由机关及下属 0 家基层单位组成。此次公开内容涵盖本机关及下属 0 家基层单位经费预算。

（三）人员情况

江汉区大数据中心共有编制 21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全额事业参公人员编制 0 人、事业人员编制 21 人。2020 年 12 月在职人员实有数 10 人，其中：行政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10 人（其中参公事业人员 0 人）。离退休人员实有数 0 人。

二、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包括：基本支出、项目支出。

2021 年部门总预算 2604.73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921.28 万元，增长 54.73%，变动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

2021 年部门预算收入 2604.7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604.73 万元，占 100%。

2021 年部门预算支出 2604.7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1.2 万元，占 10.03%；项目支出 2343.53 万元，占 89.97%。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35.63 万元；
-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1 万元；
- 3、卫生健康支出 22.44 万元；
- 4、住房保障支出 35.05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支出 2604.7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 261.2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较 2020 年预

算增加 31 万元，增长 13.47%，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增人增资和养老保险费。

（二）项目支出 2343.53 万元，较 2020 年预算增加 890.28 万元，增长 61.26%，变动的主要原因是运维费增加。其中按功能科目分类，主要用于：

1、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343.53 万元，其中：不可预见费 40 万元，主要是用于解决预算执行中的一些不确定支出的经费；监督员政府购岗费 1117.88 万元，主要是用于购岗人员工资福利、社保缴纳、劳务代办费等；聘用法律顾问费及党建工作经费 8 万元，主要是用于聘请常年法律顾问、党支部建设和党的活动；中心运行维护费 1115.15 万元，主要是用于维护数字城管软件平台、视频会议系统、区政府门户网站，区政务网等运行维护；手机通讯服务 62.5 万元，主要是用于手机服务。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61.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20.29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220.29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主要用于：离休费、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二）公用经费 40.91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我单位 2021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1 年部门机关运行经费 40.9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邮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差旅费、日常维修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按照现行政府采购管理规定，2021 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1101.93 万元，其中：面向中小微企业的政府采购预算 330.59 万元。政府采购预算包括：物类 0 万元；服务类 1101.93 万元，为印刷和出版服务、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租赁服务；工程类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一般公务用车 1 辆。

（四）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我单位牢固树立绩效预算理念，所有项目均申报绩效目标，在执行过程中主动进行绩效目标跟踪监控，年度预算执行完毕后积极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同时将评价结果应用于下年预算编制过程中。

2021 年本部门所有项目支出均纳入预算绩效管理并编制预算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 2343.53 万元。

同时，部门整体支出也实施了绩效目标管理并编制整体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 2604.73 万元。

（五）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根据现行政府购买服务指导目录，2021 年本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支出合计 0 万元。

第二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2021 年江汉区大数据中心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局机关及下属 0 家基层单位。

二、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1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控制数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年初由财政预算集中管理，实际发生时报区委、区政府审批后列入单位预算，年终并入单位决算予以公开。

（二）公务接待费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持平。减少原因主要是厉行节约、加强内部审批，严控一般性支出，节省行政运行成本。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费用。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用于执法车辆更新购置等（含车辆购置税）。

2、公车运行维护费 3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用于实施车改政策以后保留 1 辆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印刷费等）。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国家通过向社会征收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收入，并专项用于支持特定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的财政收支预算，是政府预算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九）功能分类科目：按政府主要职能活动分类，常用的包括一般公共服务、外交、国防、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等。大类下再分款、项两级，对应具体职能活动和事业发展安排支出。

（十）经济分类科目：按支出的经济性质和具体用途所作的一种分类。财政部从2020年1月1日起启用政府预算经济分类和部门预算经济分类两套科目，两套科目均设置“类”、“款”两个层级，两套经济分类之间保持一定的对应关系，以利于部门预算与政府预算衔接。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预算经济分类编制本级政府预算报同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并公开。各部门公开预算信息采用的是部门预算经济分

类。

公开咨询电话：85790720

第四部分 部门预算报表及预算绩效目标表

公开表1

2021年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区大数据中心（一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功能）		支出（经济分类）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604.73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36.63	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3国防支出		301工资福利支出	1,310.02
三、事业收入		204公共安全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254.71
四、上级补助收入		205教育支出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06科学技术支出		307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9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七、其他收入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1	310资本性支出	
		210卫生健康支出	22.44	311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211节能环保支出		312对企业补助	
		212城乡社区支出		313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213农林水支出		399其他支出	40.00
		214交通运输支出			
		2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金融支出			
		219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住房保障支出	35.05		
		222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预备费			
		229其他支出			
		230转移性支出			
		231债务还本支出			
		232债务付息支出			
		233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604.73	本年支出合计	2,604.73	本年支出合计	2,604.73
九、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十、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2,604.73	支出总计	2,604.73	支出总计	2,604.73

2021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区大数据中心（一类）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上年补助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2,604.73	2,604.73							
201	一般公共服务	2,536.63	2,536.6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536.63	2,536.63							
2010350	事业运行（政府办公厅）	193.10	193.1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343.53	2,343.5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1	10.6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61	10.6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61	10.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44	22.4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44	22.4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91	8.9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3.53	13.5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05	35.0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05	35.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97	22.97							
2210202	提租补贴	4.79	4.79							
2210203	购房补贴	7.29	7.29							

2021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结转下年
合计		2,604.73	261.20	2,343.53				
201	一般公共服务	2,536.63	193.10	2,343.5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536.63	193.10	2,343.53				
2010350	事业运行（政府办公厅）	193.10	193.1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343.53		2,343.5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1	10.6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61	10.6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61	10.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44	22.4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44	22.4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91	8.9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3.53	13.5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05	35.0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05	35.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97	22.97					
2210202	提租补贴	4.79	4.79					
2210203	购房补贴	7.29	7.29					

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			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604.73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36.63		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3国防支出			301工资福利支出	1,310.02	
		204公共安全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254.71	
		205教育支出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6科学技术支出			307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9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1		310资本性支出		
		210卫生健康支出	22.44		311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211节能环保支出			312对企业补助		
		212城乡社区支出			313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213农林水支出			399其他支出	40.00	
		214交通运输支出					
		2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金融支出					
		219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住房保障支出	35.05				
		222粮油物资管理支出					
		22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预备费					
		229其他支出					
		230转移性支出					
		231债务还本支出					
		232债务付息支出					
		233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604.73	本年支出合计	2,604.73		本年支出合计	2,604.73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2,604.73	支出总计	2,604.73		支出总计	2,604.73	

注：部门预算和年度决算收支口径一致，不包含特设专户可用资金编制计划。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604.73	261.20	2,343.53
201	一般公共服务	2,536.63	193.10	2,343.5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536.63	193.10	2,343.53
2010350	事业运行（政府办公厅）	193.10	193.1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343.53		2,343.5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1	10.6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61	10.6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61	10.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44	22.4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44	22.4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91	8.9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3.53	13.5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05	35.0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05	35.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97	22.97	
2210202	提租补贴	4.79	4.79	
2210203	购房补贴	7.29	7.29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61.20	220.29	40.9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0.29	220.29	
30101	基本工资	39.62	39.62	
30102	津贴补贴	18.05	18.05	
30103	奖金	70.00	70.00	
30107	绩效工资	35.57	35.5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61	10.6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91	8.9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53	13.5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3	1.03	
30113	住房公积金	22.97	22.9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91		40.91
30201	办公费	8.00		8.00
30202	印刷费	5.00		5.00
30207	邮电费	0.55		0.55
30211	差旅费	1.45		1.45
30213	维修（护）费	1.00		1.00
30216	培训费	1.29		1.29
30218	专用材料费	1.00		1.00
30228	工会经费	0.83		0.83
30229	福利费	4.79		4.7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0		14.00

公开表7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预算数	情况说明
合 计	3.00	
1. 因公出国（境）费用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 公务接待费		

注：按照中央和省、市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用，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公开表8

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

2021年江汉区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	江汉区大数据中心				
填报人	朱小莉	联系电话	85790720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上年预算安排情况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2604.73	100%	1683.45
		其他资金			
		合计	2604.73	100%	1683.45
	支出构成	基本支出	261.2	10.03%	——
		项目支出	2343.53	89.97%	
		合计	2604.73	100%	
部门职能概述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电子政务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参与研究全区电子政务、智慧城市、互联网+发展战略，编制电子政务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拟定全区城市网格化管理办法和相关规定。 2、承担全区电子政务信息系统的技术保障服务，指导、协调各街道、各部门的电子信息系统建设；承担区政府门户网站的建设、运行和维护。 3、承担全区电子政务系统及信息化资源整合、共享，建立全区大数据共享平台，协调推进全区信息资源开发、利用工作。 4、承担推进新技术在电子政务工作中运用，推进党政机关网上办公，建立专家咨询团队，负责业务指导及技术培训；承担电子政务和信息化工作的对外交流与合作。 5、承担全区各部门电子政务网络项目的统筹规划，组织开展项目的技术方案论证，指导项目实施，对项目运行情况开展效能评估。 6、承担全区电子政务网络安全的统筹协调，执行国家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规定和技术标准；完善全区电子政务网络安全保障体系。 7、承担区电子政务网络、机房及视频会议系统的建设、运行和维护工作；为各街道、各部门等政务网接入单位提供计算机及网络的技术支持。 8、承担区机关大楼局域网计算机终端和网络的日常维护工作，并为全区重大会议、工作、活动和应急事务处理及网格化指挥等提供网络技术保障服务。 9、承担组建全区城市网格化管理电子信息系统，统筹协调本区网格化管理监督指挥平台的各项工作；研究拟定全区城市网格化管理的监督与评价管理办法，建立科学完善的监督评价体系。 10、承担城市网格化管理中出现的各类问题的现场信息和处置结果信息的采集、分类、报送和核查，随时掌握城市管理现状、出现的问题和处置情况，实施对城市网格化管理全方位、全时段的即时监控以及监督队伍的管理工作。 11、承担研究制定数字化城市管理部件、事件的范围、分类，专项普查、立案结案、核查和处置期限等标准，受理区城市网格化平台巡查发现的各类问题部件和事件信息，进行立案、分派和综合协调工作。 12、承担城市网格化管理系统的日常维护与管理，科学统筹各类信息数据整理、分析运用，建立网格化管理数据信息库；对城市管理现状以及各街道、各部门履行城市管理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考核、评价。 13、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14、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年度工作任务	1、市长专线按时签收率。2、区级网格化案件和12319城管热线按时结案率。3、区网格化案件问题发现率。4、全市数字城管网格监督员系统登录率。5、为区级电子政务应用项目提供技术支持。6、区政务网络维护。7、强化班子建设，严格干部管理。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项目1：监督员政府购岗费		经常性项目	1117.88	1117.88	购岗人员工资福利劳务代办费等
	项目2：聘用法律顾问费及党建工作经费		经常性项目	8	8	聘请常年法律顾问、党支部建设和专题活动
	项目3：中心运行维护费		经常性项目	1115.15	1115.15	视频会议系统、区政府门户网站等运维
	项目4：手机通讯服务		一次性项目	62.5	62.5	监督员上报、核查案件
	项目5：不可预见费		不可预见费	40	40	
整体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2023年）			年度目标		
	目标1：提升网格化管理水平，保障区网格化案件问题发现率和市长专线按时签收率			目标1：保障工作人员办公需求及工资福利，保证网格化管理的正常运作		
	目标2：不断强化理论武装，筑牢思想根基，坚定理想信念，提升党建工作水平，同时加强法律顾问的作用，提高中心工作办事效率，为中心领导科学决策提供切实有效的法律保障			目标2：完成全年党建活动工作要求，聘用法律顾问提高中心工作办事效率和法律保障		
	目标3：通过对系统的运行维护，保障区级网格化案件和12319城管热线按时结案率			目标3：政府门户网站、视频会议等系统的运维		
长期目标1：	提升网格化管理水平，保障区网格化案件问题发现率和市长专线按时签收率。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网格化案件问题发现率	95%		
		质量指标	案件签收率	100%		
		质量指标	监督员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案件上报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管理情况	提高		确保城市管理水平有所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5%		

长期目标2：	不断强化理论武装，筑牢思想根基，坚定理想信念，提升党建工作水平，同时加强法律顾问的作用，提高中心工作办事效率，为中心领导科学决策提供切实有效的法律保障。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内政治生活活动次数	≥12次	
		质量指标	第三方事务所法律意见书出具数	≥5次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咨询回复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5%	
长期目标3：	通过对系统的运行维护，保障区级网格化案件和12319城管热线按时结案率。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网络故障解决方案递交率	99%	网络故障解决方案递交率=提供解决方案次数/发生故障总次数*100%
		质量指标	网站信息错误发现率	100%	网站信息错误发现率=主动及时发现错误数/总错误数*100%
		时效指标	维修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12319城管热线、市长专线按时签收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5%	
年度目标1：	保障工作人员办公需求及工资福利，保证网格化管理的正常运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租赁点位数量	3个	按照监督员大队三个中队的分布，在每个中队租赁一个休息点位
		数量指标	固定值班监督员人数	18人	按市城管委需要，每天19:30-22:00需安排18名监督员固定值班回复市级案件
		数量指标	购置城管通手机服务		用于照相上报、核查案件
		质量指标	监督员上报、核查案件率	100%	
		质量指标	案件签收率	100%	
		质量指标	监督员覆盖率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支出与预算的比值
		时效指标	案件上报及时性	及时	单位加强监督员的路面巡查，及时上报案件，维护江汉区形象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管理及四进社区工作协作度	较高	协助街道和职能部门做好城市管理及四进社区工作。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市网格化管理的可持续性	可持续	对城市网格化管理中出现的各类问题的现场信息和处置结果信息进行采集、分类、报送和核查，随时掌握城市管理现状、出现的问题和处置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5%	

年度目标2:	完成全年党建活动工作要求，聘用法律顾问提高中心工作办事效率和法律保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双进双服务”“双万双联”“三个一”服务活次数	≥4次	持续深入推进“双进双服务”“双万双联”“三个一”服务活动，加强“宪法”“民法典”等党纪法规宣传力度，发挥“红色引领”作用，进一步建强“红色阵地”，全面激活“红色细胞”牢固树立正确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数量指标	党内学习刊物订阅数量	≥3类/6份	全面贯彻党中央和省、市、区委决策部署，加强理论武装，强化党的创新理论入脑入心，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促进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双融合，双提升
		数量指标	党内政治生活活动次数	≥12次	深入开展“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认真落实“三会一课”、支部主题党日、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等党内政治生活，加强中心机关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
		数量指标	法律法规宣传活动	2次	保密、法治建设宣传活动各一次
		数量指标	结对共建活动	≥4次	认真落实机关企事业单位党员干部下沉社区的常态化工作，自觉与花水街联保社区签订共驻共建协议，积极参与区域化党建工作联席会议，主动认领共建服务项目，组织好“七一”建党党员奉献日，走访慰问困难党员，帮助困难群众圆梦“微心愿”
		数量指标	第三方事务所法律意见书出具数	≥5次	律师对重大项目提供咨询和服务，出具法律意见书不少于5次
		质量指标	咨询回复率	100%	提高工作办事效率，为中心领导科学决策提供切实有效的法律保障。
		质量指标	增强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意识	增强	加强纪律教育、强化纪律执行，严格执纪监督，全面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工作氛围，提升遵章守纪自觉性和主动性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支出与预算的比值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按要求在2021年内开展党建工作，确保党建工作目标圆满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现活动创新	实现	丰富学习内容，开展形式多样化学习活动，提升学习实效性，促进学用结合，知行合一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作规范可持续性	可持续	不断强化理论武装，筑牢思想根基，坚定理想信念，提升党建工作水平，做到学用结合，知行合一。为中心在区政务信息化业务数据开发、应用和扩展能力，技术力量增强，网格管理服务功能提升上提供专业法律意见和建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5%	

年度目标3：	政府门户网站、视频会议等系统的运维。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评估报告与整改建议次数	≥4次/4份	驻场服务提供日常技术支持和保障；建立江汉区政府网站统一监控平台，集中管控区政府网站群的安全性，定期提供网站安全评估报告与整改建议
		数量指标	视频会议系统运行维护次数	≥120次	江汉区视频会议系统运行维护，确保区视频会议系统的正常运行。视频会议巡检10个区属部门点位120次/年
		数量指标	网络故障维护检查次数	≥450次	为区政务大楼内外网核心交换机、服务器等设备提供网络维护，网络瘫痪或网络设备出现故障时，提供解决方案
		质量指标	网站信息错误发现率	100%	协助区政府办主动、及时、准确发现网站信息发布内容（更新、空白栏目、连通性、互动是否及时、错别字）和不良信息、敏感词等问题并督促整改。网站信息错误发现率=主动及时发现错误数/总错误数*100%
		质量指标	网络故障解决方案递交率	99%	为区政务大楼内外网核心交换机、服务器等设备提供网络维护，网络瘫痪或网络设备出现故障时，提供解决方案。网络故障解决方案递交率=提供解决方案次数/发生故障总次数*10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支出与预算的比值
		时效指标	维修及时性	及时	单位当年是否定期对指挥中心进行巡检服务、故障响应服务、培训服务、应用系统维；是否定期对设施进行检查并及时对破损的设施进行维修，保区政府大楼提供5×8小时驻守服务，在系统故障或其它需要的情况下提供7×24小时电话服务及现场服务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12319城管热线、市长专线按时签收率	100%	构造安全、有序、高效的电子政务运行平台，提高党政机关电子政务服务质量。保证区政府门户网站的良好运行，为公众获取信息提供保障，为政民互动提供了媒介，使网站成为展示江汉区政府执政能力和电子政务宣传、建设的重要窗口
		可持续影响指标	区政府门户网站良好运行的可持续性	可持续	实时掌握政府门户网站群的整体情况，保证区政府门户网站的良好运行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5%	

项目基本信息表

申报单位名称：（盖章）

项目名称	监督员政府购岗费	项目类别	经常性项目支出		
项目申报部门	江汉区大数据中心	负责人	李华桑	联系电话	85790720
项目实施单位	运行管理科	负责人	孙黎	联系电话	85790720
与项目相关单位职能概述	承担城市网格化管理中出现的各类问题的现场信息和处置结果信息的采集、分类、报送和核查，随时掌握城市管理现状、出现的问题和处置情况，实施对城市网格化管理全方位、全时段的即时监控以及监督员队伍的管理工作。 承担研究制定数字化城市管理部件、事件的范围、分类，专项普查、立案结案、核查和处置期限等标准，受理区城市网格化平台巡查发现的各类问题部件和事件信息，进行立案、分派和综合协调工作。 承担城市网格化管理系统的日常维护与管理，科学统筹各类信息数据整理、分析运用，建立网格化管理数据信息库；对城市管理现状以及各街道、各部门履行城市管理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考核、评价。				
项目概况	负责各类城市信息的整理、分析、城市管理（包括市政市容、社会治安、社会服务、劳动保障等）中出现的各种情况的现场信息和处理结果信息的采集、分类、处理和报送，随时掌握城市管理现状、出现的问题和处置情况，实施对本区城市城市管理方面全方位、全时段的即时监控；负责领导和管理城市监督员队伍，服务城市管理监督员的配置、招聘、培训、考核及日常管理；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	无				
2019-2020年预算及执行情况	2019年预算 1106.68 万元，2019 年执行 1057.65 万元。2020 年预算 1103.48 万元，压减 165 万元，调整后 938.48 万元。2020 年执行 910.15 万元。				

项目预算资金投入表

项目总金额	1117.88	当年金额	1117.88
2021 年预算申报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1 年预算申报数（万元）	
	1、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1117.88	
	2、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0	
	3、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0	
	4、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	0	

2021 项目拟投入资金构成（万元）

项目内容	经济科目名称	财拨合计
1、人员工资基本组成	政府购岗人员工资福利等	1090.74
2、劳务代办费	劳务费	12.74
3、房屋租赁	租赁费	14.40

政府采购计划（万元）

采购类别	采购目录	采购数量及计量单位	总计

项目绩效总目标

通过网格化管理的正常运行，很多市容管理及民生问题都在萌芽初期得以解决，大大减少媒体曝光率，减少了市民投诉量；由于监督员在第一时间上报了部件的损坏情况，预防和减少了部件设施损坏而导致的事故发生；通过监督员对问题的发现，压降了市第三方检查的问题数；中心开展了全区各项事务的专项普查工作，为职能部门和街道提供了及时正确的数据保障。

项目绩效目标评价指标表

单位名称：区大数据中心（一类） 项目名称：监督员政府购岗费
项目 2021 年本级财拨预算金额：1117.88（万元）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明细指标内容	指标值	指标说明
项目产出	01 产出数量	租赁点位数量	3 个	按照监督员大队三个中队的分布,在每个中队租赁一个休息点位。
项目产出	01 产出数量	固定值班监督员人数	18 人	按市城管委需要,每天 19:30-22:00 需安排 18 名监督员固定值班回复市级案件。
项目产出	01 产出数量	区网格化案件问题发现率	95%	
项目产出	02 产出质量	案件签收率	100%	
项目产出	02 产出质量	监督员覆盖率	100%	
项目产出	03 成本控制	成本控制率	≤100%	支出与预算的比值
项目产出	04 完成时效	案件上报及时性	及时	单位加强监督员的路面巡查,及时上报案件,维护江汉区形象。
项目效益	06 社会效益	城市管理情况	提高	确保城市管理水平有所提高
项目效益	08 可持续影响	城市网格化管理的可持续性	可持续	对城市网格化管理中出现的各类问题的现场信息和处置结果信息进行采集、分类、报送和核查,随时掌握城市管理现状、出现的问题和处置情况。
项目效益	09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5%	

项目基本信息表

申报单位名称：（盖章）

项目名称	中心运行维护费	项目类别	经常性项目支出		
项目申报部门	江汉区大数据中心	负责人	李华桑	联系电话	85790720
项目实施单位		负责人	沈湘君、王琴芳、彭凯	联系电话	85790720
与项目相关单位职能概述	承担全区电子政务信息系统的技术保障服务，指导、协调各街道、各部门的电子信息系统建设；承担区政府门户网站的建设、运行和维护。 承担全区电子政务系统及信息化资源整合、共享，建立全区大数据共享平台，协调推进全区信息资源开发、利用。 承担全区各部门电子政务网络项目的统筹规划，组织开展项目的技术方案论证，指导项目实施，对项目运行情况开展效能评估。 承担全区电子政务网络安全的统筹协调，执行国家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规定和技术标准；完善全区电子政务网络安全保障体系。 承担区电子政务网络、机房及视频会议系统的建设、运行和维护工作；为各街道、各部门等政务网接入单位提供计算机及网络的技术支持。 承担区机关大楼局域网计算机终端和网络的日常维护工作，并为全区重大会议、工作、活动和应急事务处理及网格化指挥等提供网络技术保障服务。 承担组建全区城市网格化管理电子信息系统，统筹协调本区网格化管理监督指挥平台的各项工作。承担城市网格化管理系统的日常维护与管理，科学统筹各类信息数据整理、分析运用，建立网格化管理数据信息库。				
项目概况	根据江编发[2019]21 号文件精神。1、受理督办科：接线中心的日常管理工作，大力推进全区网格化工作，按照区委区政府要求，接线中心主要承担受理区网格监督员上报、市长专线交办、12319 城管热线交办、长江网留言板、领导交办等投诉件的立案、转办、审核、办结工作；负责接听中心设定的投诉热线电话并第一时间核实、立案、转办群众投诉工作；负责对网格化综合数据统计与分析工作；负责市长专线、12319 城管热线催办；负责维护应用平台软硬件系统，保证系统的稳定运行工作。 2、信息应用科：政府门户网站是信息公开的主要渠道, 为切实提高江汉区政府门户网站建设水平，大力推进区电子政务建设发展, 已完成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的全面升级改版。承办区政府门户网站的建设和运行和维护工作职能，聘请相关专业公司对区政府门户网站进行运行维护，运维时间为一年，制定了《江汉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群运行和维护制度》，驻场运维人员二名，采取人工加平台方式保障运行；根据《江汉区视频会议系统管理办法》，中心是区视频会议系统的技术保障部门，负责组织对视频会议系统的整体例行检测和业务培训。 3、网络工程科：区政务网平台包括各机关大楼局域网、教育网、区属委办局互连城域网的网络健康检查、故障排除、改造和优化、机房环境维护、文档管理、重大活动保障服务以及培训、咨询等服务；根据江汉区政务网络平台设备使用年限及损耗情况采购并完善备件库；网络安全设备维保、网络安全运行维护、安全加固、值班以及应急服务、安全方案规划等； 区政务网络平台是租赁运营商两套光纤、中心机房和设备，形成政务内、外网。以政府采购招标的方式选择运营商来提供所有服务，由运营商负责政务网光纤链路及机房所有的建设、维护及安全。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	无				
2019-2020 年预算及执行情况	2019 年预算 275.17 万元，调减 3 万元，调整后预算 272.17 万元，执行 253.52 万元。2020 年预算 247.7 万元，执行 212.44 万元。				

项目预算资金投入表

项目总金额	1115.15	当年金额	1115.15
2021 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1 年预算申报数（万元）	
	1、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1115.15	
	2、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0	
	3、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0	
	4、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	0	

2021 项目拟投入资金构成（万元）

项目内容	经济科目名称	财拨合计
区视频会议系统运维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	11.40
区政府门户网站运维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	29.60
政务网维护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	1033.79
指挥中心运行维护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	40.36

政府采购计划（万元）

采购类别	采购目录	采购数量及计量单位	总计
服务类	租赁服务	1	1030.43

项目绩效总目标

江汉区政府门户网站运维：实时掌握政府门户网站群的整体情况，保证区政府门户网站的良好运行，为公众获取信息提供保障，为政民互动提供了媒介，使网站成为展示江汉区政府执政能力和电子政务宣传、建设的重要窗口。

江汉区视频会议系统运行维护：为加强区视频会议系统长效管理，为减少迎来送往，提高政府工作效率的视频会议提供运行保障。

通过数字城管平台正常运转，努力完成市级对区级各类督办件的按期回告工作，负责组织城市管理信息传递系统，处理系统的日常维护与管理，建立城市管理工作电子台账，实施信息管理。

保障江汉区政务网平台，系统和光纤线路的稳定有效运行，缩短日常维护时故障检测和设备恢复的时间，鉴定潜在的资源安全漏洞，排除不稳定因素，并给出完整的网络健康检查报告。

项目绩效目标评价指标表

单位名称：区大数据中心（一类） 项目名称：中心运行维护费

项目 2021 年本级财拨预算金额：1115.15（万元）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明细指标内容	指标值	指标说明
项目产出	01 产出数量	安全评估报告与整改建议次数	≥ 4 次 /4 份	驻场服务提供日常技术支持和保障；建立江汉区政府网站统一监控平台，集中管控区政府网站群的安全性，定期提供网站安全评估报告与整改建议。
项目产出	01 产出数量	视频会议系统运行维护次数	≥120 次	江汉区视频会议系统运行维护，确保区视频会议系统的正常运行。视频会议巡检 10 个区属部门点位 120 次/年。
项目产出	01 产出数量	网络故障维护检查次数	≥450 次	为区政务大楼内外网核心交换机、服务器等设备提供网络维护，网络瘫痪或网络设备出现故障时，提供解决方案。
项目产出	02 产出质量	网站信息错误发现率	100%	协助区政府办主动、及时、准确发现网站信息发布内容（更新、空白栏目、连通性、互动是否及时、错别字）和不良信息、敏感词等问题并督促整改。 网站信息错误发现率=主动及时发现错误数/总错误数*100%
项目产出	02 产出质量	网络故障解决方案递交率	99%	为区政务大楼内外网核心交换机、服务器等设备提供网络维护，网络瘫痪或网络设备出现故障时，提供解决方案。 网络故障解决方案递交率=提供解决方案次数/发生故障总次数*100%
项目产出	03 成本控制	成本控制率	≤100%	支出与预算的比值
项目产出	04 完成时效	维修及时性	及时	单位当年是否定期对指挥中心进行巡检服务、故障响应服务、培训服务、应用系统维；是否定期对设施进行检查并及时对破损的设施进行维修，保区政府大楼提供 5×8 小时驻守服务，在系统故障或其它需要的情况下提供 7×24 小时电话服务及现场服务。
项目效益	06 社会效益	12319 城管热线、市长专线按时签收率	100%	构造安全、有序、高效的电子政务运行平台，提高党政机关电子政务服务质量。保证区政府门户网站的良好运行，为公众获取信息提供保障，为政民互动提供了媒介，使网站成为展示江汉区政府执政能力和电子政务宣传、建设的重要窗口。
项目效益	08 可持续影响	区政府门户网站良好运行的可持续性	可持续	实时掌握政府门户网站群的整体情况，保证区政府门户网站的良好运行。
项目效益	09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5%	

项目基本信息表

申报单位名称：（盖章）

项目名称	聘用法律顾问费及党建工作经费	项目类别	经常性项目支出		
项目申报部门	江汉区大数据中心	负责人	李华桑	联系电话	85790720
项目实施单位	综合科	负责人	熊莉敏	联系电话	85790720
与项目相关单位职能概述	1、负责处理日常行政事务及后勤保障工作；负责制定并落实各项规章制度；负责做好人事、财务、编制、国资等工作；2、负责重要会议的纪要记录整理工作；负责文书处理、机要通信、保密、档案、印章的管理及文件传阅工作；3、负责办理市、区人大、政协提案工作；4、负责纪检监察、机关党组织、工会、共青团、妇联日常工作；5、与其他科室共同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电子政务和信息化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配合有关科室参与研究全区电子政务、智慧城市、互联网+发展战略，编制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和年度计划；协助有关科室拟定全区城市网格化管理办法和相关规定；6、建立专家咨询团队，配合有关科室进行业务指导及技术培训；协助有关科室承担电子政务和信息化工作的对外交流与合作工作；7、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项目概况	党建工作经费计划安排资金 3 万元。主要用于中心机关党支部建设与发展：一是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政策，不断拓展创新党建工作新格局；二是严格落实“三会一课”、组织生活、民主评议等制度，抓牢抓实抓细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不断丰富学习内容，活化学习形式，提升学习实效性；三是深化推进“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围绕“初心如磐、使命在肩”讲好专题党课，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四是坚持抓牢抓实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以“双进双服务”“双万双联”为抓手，把爱国卫生运动推向深入，奋力夺取“双胜利”。五是扎实做好区域化党建工作，按期与共建联保社区签订共驻共建协议，参加社区工作联席会议，积极主动认领共建项目，落实“三个一”服务活动；六是持之以恒正风肃纪，狠抓作风建设，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强化执纪监督教育管理，积极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机关氛围。 聘用法律顾问经费计划安排资金 5 万元。根据江编发[2015]28 号、江办发[2014]5 号、鄂财采发[2017]2 号、《湖北省律师服务收费管理办法》、《关于在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建立法律顾问制度的实施意见》文件精神要求,为提高中心在区政务信息化业务数据的开发、应用和扩展能力，增强中心技术力量，中心决定组建信息化建设专家顾问团队。主要内容：一是法律顾问参加涉及中心的重大行政决策、行政措施、行政行为、对外交往和重大经济项目提出法律意见和建议；二是法律顾问参与规范性文件、计划和草案的咨询认证和起草工作；三是法律顾问对尚未形成诉讼的纠纷，对诉讼、调解等法律事务，提出法律意见，维护聘任单位的合法权益；四是法律顾问为依法处理信访案件提供法律咨询意见；五是完成委托的其他任务。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	无				
2019-2020 年预算及执行情况	党建工作经费：2019 年预算 4 万元，执行 3.78 万元 聘用法律顾问费：2019 年预算 5 万元，支出 5 万元。 2020 年预算 11 万元，压减 3 万元，调整后预算为 8 万元，执行 8 万元。				

项目预算资金投入表

项目总金额	8.00	当年金额	8.00
2021 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1 年预算申报数（万元）	
	1、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8.00	
	2、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0	
	3、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0	
	4、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	0	

2021 项目拟投入资金构成（万元）

项目内容	经济科目名称	财拨合计
党建工作经费	办公费	3.00
聘用法律顾问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	5.00

政府采购计划（万元）

采购类别	采购目录	采购数量及计量单位	总计
服务类	印刷和出版服务	1	1.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党建工作成效：通过开展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党内政治生活，进一步加强理论武装，提高政治理论水平，在思想、政治、行动上坚定不移同党中央始终保持高度一致，在抗击疫情大考中经受考验，磨炼毅志，锤炼党性，夯实思想根基，筑牢理想信念。

聘用法律顾问成效：提高中心工作办事效率，为中心领导科学决策提供切实有效的法律保障。

项目绩效目标评价指标表

单位名称：区大数据中心（一类）

项目名称：聘用法律顾问费及党建工作经费

项目 2021 年本级财拨预算金额：8.00（万元）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明细指标内容	指标值	指标说明
项目产出	01 产出数量	“双进双服务”“双万双联”“三个一”服务活次数	≥4 次	持续深入推进“双进双服务”“双万双联”“三个一”服务活动，加强“宪法”“民法典”等党纪法规宣传力度，发挥“红色引领”作用，进一步建强“红色阵地”，全面激活“红色细胞”牢固树立正确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项目产出	01 产出数量	党内学习刊物订阅数量	≥3 类/6 份	全面贯彻党中央和省、市、区委决策部署，加强理论武装，强化党的创新理论入脑入心，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促进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双融合，双提升。
项目产出	01 产出数量	党内政治生活活动次数	≥12 次	深入开展“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认真落实“三会一课”、支部主题党日活动、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等党内政治生活，加强中心机关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
项目产出	01 产出数量	法律法规宣传活动	2 次	保密、法治建设宣传活动各一次。
项目产出	01 产出数量	结对共建活动	≥4 次	认真落实机关事业单位党员干部下沉社区的常态化工作，自觉与花水街联保社区签订共驻共建协议，积极参与区域化党建工作联席会议，主动认领共建服务项目，组织好“七一”建党党员奉献日，走访慰问困难党员，帮助困难群众圆梦“微心愿”
项目产出	01 产出数量	第三方事务所法律意见书出具数	≥5 次	律师对重大项目提供咨询和服务，出具法律意见书不少于 5 次。
项目产出	02 产出质量	咨询回复率	100%	提高工作办事效率，为中心领导科学决策提供切实有效的法律保障。
项目产出	02 产出质量	增强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意识	增强	加强纪律教育、强化纪律执行，严格执纪监督，全面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工作氛围，提升遵章守纪自觉性和主动性。
项目产出	03 成本控制	成本控制率	≤100%	支出与预算的比值
项目产出	04 完成时效	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按要求在 2021 年内开展党建工作，确保党建工作目标圆满完成。
项目效益	06 社会效益	实现活动创新	实现	丰富学习内容，开展形式多样化学习活动，提升学习实效性，促进学用结合，知行合一。
项目效益	08 可持续影响	工作规范可持续性	可持续	不断强化理论武装，筑牢思想根基，坚定理想信念，提升党建工作水平，做到学用结合，知行合一；为中心在区政务信息化业务数据开发、应用和扩展能力，技术力量增强，网格管理服务功能提升上提供专业法律意见和建议。
项目效益	09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5%	

项目基本信息表

申报单位名称：（盖章）

项目名称	手机通讯服务	项目类别	一次性项目支出		
项目申报部门	江汉区大数据中心	负责人	李华桑	联系电话	85790720
项目实施单位	运行管理科	负责人	孙黎	联系电话	85790720
与项目相关单位职能概述	负责各类城市信息的整理、分析、城市管理（包括市政市容、社会治安、社会服务、劳动保障等）中出现的各种情况的现场信息和处理结果信息的采集、分类、处理和报送，随时掌握城市管理的现状、出现的问题和处理结果、实施对本区城市管理方面全方位、全时段的即时监控；负责领导和管理城市监督员队伍，负责城市管理监督员的配置、招聘、培训、考核及日常管理；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项目概况	运行管理科负责监督员大队的日常管理工作，大力推进全区网格化工作，按照区委区政府的要求，监督员、接线员和派单员负责发现、督办、转派和核查工作，加强了江汉区路面巡查，通过巡查发现预防了区内各项事件部件问题的发生，并协助职能部门和街道对井盖缺失、毁绿、市容管理、城市建设、无证经营、无证行医等各项事件和部件工作的发现，特别是有效预防了违法建设事件的发生，以上所有的工作必须使用手机拍照取证，中心将通过政府采购选择运营商来购置手机，手机的主要作用有：GPS定位、报案、照相、核查等，中心在手机中装载“城管通”软件来确保网格化工作的推进，确保全区案件率各项目标的完成。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	无				
2019-2020年预算及执行情况	2019年预算 40.8 万元，调整后预算 40.1 万元，支出 40.1 万元。				

项目预算资金投入表

项目总金额	62.50	当年金额	62.50
2021 年预算申报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1 年预算申报数（万元）	
	1、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62.50	
	2、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0	
	3、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0	
	4、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	0	

2021 项目拟投入资金构成（万元）

项目内容	经济科目名称	财拨合计
手机通讯服务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	62.50

政府采购计划（万元）

采购类别	采购目录	采购数量及计量单位	总计
服务类	租赁服务	1	62.50

项目绩效总目标

通过网格化管理的正常运行，很多市容管理及民生问题都在萌芽初期得以解决，大大减少媒体曝光率，减少了市民投诉量；由于监督员在第一时间上报了部件的损坏情况，预防和减少了部件设施损坏而导致事故的发生；通过监督员对问题的发现，压降了市第三方检查的问题数；中心开展了全区各项事务的专项普查工作，为职能部门和街道提供了及时正确的数据保障。

项目绩效目标评价指标表

单位名称：区大数据中心（一类） 项目名称：手机通讯服务

项目 2021 年本级财拨预算金额：62.50（万元）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明细指标内容	指标值	指标说明
项目产出	01 产出数量	购置城管通手机服务		用于照相上报、核查案件
项目产出	02 产出质量	监督员上报、核查案件率	100%	
项目产出	03 成本控制	成本控制率	≤100%	支出与预算的比值
项目产出	04 完成时效	照相、上报核查案件、GPS 定位	100%	
项目效益	06 社会效益	有利于城市管理及四进社区工作	有利于	协助街道和职能部门做好城市管理及四进社区工作。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各项任务
项目效益	07 环境效益	路面环境的受益程度	保障路面整洁	
项目效益	08 可持续影响	问题发现并上报的可持续性	可持续	确保提升巡查发现的手段，加大力度上报城市中出现的问题
项目效益	09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5%	